

证券代码：301223

证券简称：中荣股份

公告编号：2023-007

中荣印刷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中荣印刷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4月20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天健会计师事务所”或“天健”）为公司2023年度审计机构，并提交公司2022年度股东大会审议。现就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的情况说明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遵循独立、客观、公正、公允的原则，顺利完成了公司2022年度审计工作，并表现了良好的职业操守和业务素质。为保证审计工作的连续性与稳健性，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同意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担任公司2023年度审计机构，并根据审计范围和审计工作量与其确定2023年度审计费用。公司2023年度审计费用由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经营管理层根据2023年度审计的具体工作量及市场价格水平确定。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事务所名称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	2011年7月18日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灵隐街道西溪路128号		
首席合伙人	胡少先	上年末合伙人数量	225人
上年末执业人员	注册会计师		2,064人

数量	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	780 人
2021 年（经审计） 业务收入	业务收入总额	35.01 亿元
	审计业务收入	31.78 亿元
	证券业务收入	19.01 亿元
2022 年上市公司 （含 A、B 股）审 计情况	客户家数	612 家
	审计收费总额	6.32 亿元
	涉及主要行业	制造业,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批发和零售业,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房地产业, 金融业,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建筑业, 采矿业, 农、林、牧、渔业, 住宿和餐饮业, 教育, 综合等
	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	458 家

2、投资者保护能力

上年末，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累计已计提职业风险基金 1 亿元以上，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超过 1 亿元，职业风险基金计提及职业保险购买符合财政部关于《会计师事务所职业风险基金管理办法》等文件的相关规定。

近三年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中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起诉（仲裁人）	被诉（被仲裁人）	诉讼（仲裁）事件	诉讼（仲裁）金额	诉讼（仲裁）结果
投资者	亚太药业、天健、安信证券	年度报告	部分案件在诉前调解阶段，未统计	一审判决天健在投资者损失的 5% 范围内承担比例连带责任，天健投保的职业保险足以覆盖赔偿金额
投资者	罗顿发展、天健	年度报告	未统计	案件尚未判决，天健投保的职业保险足以覆盖赔偿金额

起诉（仲裁人）	被诉（被仲裁人）	诉讼（仲裁）事件	诉讼（仲裁）金额	诉讼（仲裁）结果
投资者	东海证券、华仪电气、天健	年度报告	未统计	案件尚未判决，天健投保的职业保险足以覆盖赔偿金额
伯朗特机器人股份有限公司	天健、天健广东分所	年度报告	未统计	案件尚未判决，天健投保的职业保险足以覆盖赔偿金额

3、诚信记录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近三年（2020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因执业行为受到行政处罚1次、监督管理措施13次、自律监管措施1次，未受到刑事处罚和纪律处分。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行政处罚3人次、监督管理措施31人次、自律监管措施2人次、纪律处分3人次，未受到刑事处罚，共涉及39人。

（二）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项目合伙人及签字注册会计师黄志恒先生，2001年成为注册会计师，1997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2年开始在天健会计师事务所执业，2017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或复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13家。

签字注册会计师张丽霞女士，2014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10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4年开始在天健会计师事务所执业，2017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或复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3家。

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牟峥先生，2012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10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2年开始在天健会计师事务所执业，2023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或复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7家。

2、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未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未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未有受到证券交易场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情况。

3、独立性

天健及上述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等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4、审计收费

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经营管理层根据2023年度审计的具体工作量及市场价格水平确定2023年度审计费用。

三、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审计委员会审议情况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经与会委员审议，认为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在独立性、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诚信状况等方面能够满足公司对于审计机构的要求，同意续聘其为公司2023年度审计机构，并将续聘其为公司2023年度审计机构的事项提交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

（二）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和独立意见

1、事前认可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具有从事证券相关审计资格，并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在为公司提供2022年度审计服务中，能够恪尽职守，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职业准则，出具的报告能够客观、真实地反应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较好地履行了双方合同所规定的责任和义务，续聘有利于保持审计工作的连续性。

我们一致同意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提交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

2、独立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具有从事证券相关审计资格，并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自担任公司审计机构以来，能够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职业准则，出具的报告能够客观、真实地反应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续聘有利于保持审计工作的连续性。本次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23年度审计机构的审议程序合法合规，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我们一致同意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23年度的审计机构，并同意将该事项提交公司2022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董事会审议情况

2023年4月20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2022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四）生效日

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2022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四、备查文件

- 1、中荣印刷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 2、中荣印刷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 3、中荣印刷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 4、中荣印刷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 5、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中荣印刷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四月二十一日